



客运业务通告

东海航空营销委员会发〔2020〕005号

关于东海航空延期免收机票退票费的补充通知

尊敬的各位旅客、销售单位：

根据民航局1月27日发布《关于免收民航机票退票费的补充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继续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，特下发东海航空免收退票费的补充通知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条件

凡在2020年1月28日0时（不含）前购买，航班日期在2020年1月28日（含）之后，由893票证填开，且东海航空实际承运的客票。

二、符合上述条件的客票，在航班起飞前提出退票申请，在客票有效期内均可至原购票地办理退票，免除收取退票手续费。

温馨提示

1、乘机日期在1月28日（含）以后的客票，在航班起飞后提出退票申请按我司正常客规处理。

2、时值春运高峰，我司呼叫中心 4000-888-666 处于极度繁忙状态，为避免长时间等待，请各位旅客于原购票地办理相关退票事宜。

东海航空有限公司

2020 年 1 月 28 日